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推動「專利商標簡併行政救濟程序、兩造對審」公眾諮詢會議 議程

壹、時間：108年2月25日(星期一)下午2時正

貳、地點：本局18樓禮堂

參、主席：洪局長淑敏

肆、報告事項：本局簡報「專利商標審查及爭議業務修法芻議」

伍、綜合討論：

我國關於智慧財產權之保護，法制面持續跟進國際立法潮流，並設立智慧財產法院，以提升司法機關處理智慧財產案件之專業性及效率；但在行政救濟方面，我國為四級四審，比美國、日本等國家之三級三審多一個審級，影響行政救濟之效益。

有鑒於此，目前規劃將專利、商標複審及爭議案件由現行四級，簡併為三級，並擬參考日本、美國、韓國及中國大陸等之作法，在智慧局設立「專利商標複審及爭議審議組」進行審決；不服審決者，將以程序相對人為對造提起訴訟，希望藉由最具利害關係之兩造當事人訴訟，達到訴訟經濟之目的。

本局推動專利、商標行政救濟程序制度革新之目的，係為提供人民更具效能之救濟管道，由於本案屬於我國行政救濟制度之重大革新為能切合我國國情、具備實益，並達到便民效果，爰就推動專利、商標爭議案件簡併行政救濟程序、推動兩造對審制度等部分，徵詢外界意見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柒、散會